证券代码：300025　　证券简称：华星创业　　公告编号：2026-036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星创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八届职工代表董事；并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目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已顺利完成，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1 名。设董事长 1 人。

非独立董事：朱东成先生（董事长）、王志刚先生、朱东芝女士；

职工代表董事：侯继洋女士；

独立董事：俞立先生、屠迪女士、裴庆祺先生。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为朱东成先生（主任委员）、裴庆祺先生、俞立先生。

2、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俞立先生（主任委员）、屠迪女士、王志刚先生。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屠迪女士（主任委员）、裴庆祺先生、朱东芝女士。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屠迪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总经理：朱东成先生

副总经理：王志刚先生、屈振胜先生

财务总监：方军先生

董事会秘书：张艳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1-87208518

传真：0571-87208517

邮箱地址：hxcy_1@hxcy.com.cn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聚才路 500 号

邮编：310052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说明以及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朱东成先生同时兼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有利于公司统一战略决策与经营执行，缩短决策链条，提升决策效率，契合公司现

阶段发展需要，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已建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设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形成有效内部制衡机制。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保持独立完整，拥有独立的经营体系、清晰的资产权属、独立的人事与财务体系，董事会及内审机构独立规范运作，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审议披露程序，能够有效防范治理风险，保障上市公司独立规范运营。

五、公司董事、高管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宋广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广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不存在应当履行但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其股份变动仍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上述离任董事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战略规划、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提升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上述离任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